

群光電器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二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日期：中華民國一〇二年六月十一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 地點：新北市五股區五工六路二十五號(本公司會議室) 出席股東：出席股份總數為560,204,313股，(本公司已發股份總數為675,778,209股，扣除公司法第179條規定無表決權之股數後，發行在外總數為639,696,023股) 列席來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王輝賢會計師、崔秉君律師、楊賢鑑律師 主席：許崑泰 記錄：黃娟娟																						
一、主席致詞：(略)																						
二、報告事項： (一)一〇一年度營業狀況暨一〇二年度營業計劃報告。(請參閱附件一) (二)一〇二年起改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之可分配盈餘及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調整數報告。(略) (三)監察人查核報告。(請參閱附件二) (四)背書保證情形報告。(略) (五)對大陸地區投資報告。(略) (六)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報告。(略)																						
三、承認暨討論事項： 第一案：本公司一〇一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提請承認。(董事會提) 說明： (一)本公司一〇一年度營業報告書及個別暨合併財務報表，業經民國一〇二年三月十五日第十屆第十六次董事會議決議通過，依法提請承認。 (二)上開個別暨合併財務報表已於民國一〇二年三月十五日經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王輝賢會計師、林鈞堯會計師查核簽證竣事，其內容與董事會決議通過內容一致。 (三)一〇一年度營業報告書請參閱附件一，會計師查核報告書及財務報表，請參閱附件三。 (四)謹提請承認。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承認。 第二案：本公司一〇一年度盈餘分配案，提請討論。(董事會提) 說明： (一)本公司101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稅後淨利新台幣3,844,235,665元，依法先提列法定盈餘公積384,423,567元及特別盈餘公積1,024,085,102元，加計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3,567,719,393元，合計可供分配數為6,003,446,389元，擬配發2,770,690,657元現金股利，每股配發新台幣4.1元；並提撥67,577,820元辦理盈餘轉增資，每查十股無償配發10股。 (二)謹擬具盈餘分配表如下：																						
群光電器股份有限公司 101年度盈餘分配表 單位：新台幣元 <table><tr><th>項 目</th><th>金 額</th></tr><tr><td>101 年度稅後淨利</td><td>3,844,235,665</td></tr><tr><td>減：提列法定盈餘公積</td><td>384,423,567</td></tr><tr><td>減：提列特別盈餘公積</td><td>1,024,085,102</td></tr><tr><td>101 年度可分配保留盈餘</td><td>2,435,726,996</td></tr><tr><td>加：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td><td>3,567,719,393</td></tr><tr><td>截至101 年底可分配保留盈餘</td><td>6,003,446,389</td></tr><tr><td>分配項目：股東現金股利(4.1元)</td><td>2,770,690,657</td></tr><tr><td> 股東股票股利(0.1元)</td><td>67,577,820</td></tr><tr><td>期末未分配盈餘</td><td>3,165,177,912</td></tr></table> 附註： 1 依公司章程規定擬配發董監事酬勞及員工紅利金額如下： 董監事酬勞新台幣24,357,270元 員工紅利新台幣389,716,319元 (員工紅利以股票發放部份，股數係以股東會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慮除權除息之影響為計算基礎計算之。) 2 嗣後股東會決議配發員工紅利金額與原列金額有差異時，其差異金額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列為民國102年度損益。 3 流通在外總股數為675,778,209股。 董事長：許崑泰 經理人：林茂花 會計主管：王輝賢 (三)如嗣後因買回本公司股份或將庫藏股轉讓、註銷等情形，致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股東配息配股率或配息配股總額因此發生變動時，擬請授權董事會辦理變更之相關事宜。 (四)依董事會決議通過，授權董事長俟股東會決議通過本次盈餘分配現金股利之內容後，另訂配息基準日配發現金股利。 (五)謹提請討論。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三案：本公司一〇一年度盈餘暨員工紅利轉增資發行新股案，提請討論。(董事會提) 說明： (一)本公司章程所定資本總額為新台幣8,000,000,000元，已登記資本總額為新台幣7,000,000,000元，實收資本總額為6,757,782,090元。 (二)為配合業務成長需要，擬以未分配盈餘提撥股東紅利新台幣67,577,820元，轉增資發行新股6,757,782股，每股面額10元，依除權基準日股東名簿記載之股東及持股計算，每查十股無償配發10股，分配不滿查股之時零股則由股東自除權配股基準日之次日起五日內，辦理自行拼湊，放棄拼湊或拼湊後之時零股依公司法第240條規定，改發現金(按面額折付至元為止)，其股份擬由董事長洽特定人按面額認購。 (三)本年度員工紅利新台幣389,716,319元，其中67,716,319元擬以現金發放，322,000,000元擬以股票發放，股票發放之轉增資發行股數以股東會前一日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為計算基礎計算之，計算不足一股之員工紅利以現金發放，有關員工紅利之發放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 (四)本次發行新股之權利義務與原股份相同。 (五)有關本次發行新股之細則，擬請授權董事會辦理。 (六)本次發行新股之金額，如因法令修正或主管機關核定變更而造成實收資本變動時，擬請授權董事會辦理。 (七)如嗣後因買回本公司股份或將庫藏股轉讓、轉換及註銷，致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股東配股率或配股總額因此發生變動時，擬請授權董事會辦理變更之相關事宜。 補充說明：「員工股票紅利322,000,000元，股票發放之轉增資發行股數以股東會前一日收盤價81.8元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後為76.93元計算，轉增資發行新股4,185,623股」。計算不足一股之員工紅利23元以現金發放。 (八)謹提請討論。			項 目	金 額	101 年度稅後淨利	3,844,235,665	減：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384,423,567	減：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1,024,085,102	101 年度可分配保留盈餘	2,435,726,996	加：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	3,567,719,393	截至101 年底可分配保留盈餘	6,003,446,389	分配項目：股東現金股利(4.1元)	2,770,690,657	股東股票股利(0.1元)	67,577,820	期末未分配盈餘	3,165,177,912
項 目	金 額																					
101 年度稅後淨利	3,844,235,665																					
減：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384,423,567																					
減：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1,024,085,102																					
101 年度可分配保留盈餘	2,435,726,996																					
加：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	3,567,719,393																					
截至101 年底可分配保留盈餘	6,003,446,389																					
分配項目：股東現金股利(4.1元)	2,770,690,657																					
股東股票股利(0.1元)	67,577,820																					
期末未分配盈餘	3,165,177,912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自101年度可分配盈餘中提撥股東紅利新台幣67,577,820元，轉增資發行新股6,757,782股及員工股票紅利322,000,000元，股票發放之轉增資發行股數以股東會前一日收盤價81.8元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後為76.93元計算，轉增資發行新股4,185,623股，合計增資發行新股10,943,405股；員工股票紅利計算不足一股之員工紅利23元以現金發放」。			
第四案：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施行辦法」，提請討論。(董事會提)			
見 明：(一)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中華民國101年7月6日金管證審字第1010029874號函頒布修正後「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擬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施行辦法」。			
(二)擬修訂之條文對照表如下：			
條次	原條文	修訂後條文	說 明
四	本公司背書保證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50%，且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以不逾總背書保證額度50%為限。 子公司背書保證總額不得超過子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且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以不逾總背書保證額度50%為限。 本公司及子公司整體背書保證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50%，且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以不逾總背書保證額度50%為限。 因業務往來關係所從事背書保證，除前三項所述限制之外，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金額亦不得逾該單一企業與保證公司最近一年內實際進銷貨金額中孰高者。 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相互間所為之背書保證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之10%，但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公司相互間所為之背書保證不在此限。 本公司或子公司為淨值低於實收資本額二分之一之公司辦理背書保證，除前五項所述限制之外，本公司及子公司合計對其背書保證金額亦不得逾其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	本公司背書保證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50%，且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以不逾總背書保證額度50%為限。 子公司背書保證總額不得超過子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且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以不逾總背書保證額度50%為限。 本公司及子公司整體背書保證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50%，且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以不逾總背書保證額度50%為限。 因業務往來關係所從事背書保證，除前三項所述限制之外，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金額亦不得逾該單一企業與保證公司最近一年內實際進銷貨金額中孰高者。 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相互間所為之背書保證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之10%，但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公司相互間所為之背書保證不在此限。 本公司或子公司為淨值低於實收資本額二分之一之公司辦理背書保證，除前五項所述限制之外，本公司及子公司合計對其背書保證金額亦不得逾其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 子公司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依前項規定計算之實收資本額，應以股本加計資本公積、發行溢價之合計數為之。 本公司或子公司依法令規定時程改以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告時，本辦法中所稱之淨值，係指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之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 依修正後「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十二條增訂第七項內容。 2. 依修正後「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六條增訂第八項。
五	本公司或子公司辦理背書保證事項時，應由經辦部門填具保證申請單及附必要之財務資料後，向財務部門申請背書保證額度。 經財務部門就背書保證申請書及保證原因擬定背書保證之最高金額，保證期限，擔保條件，背書保證必要性、合理性及風險評估並辦理徵信，及對公司營運風險、財務狀況及股東權益之影響後，報請董事會決議同意後辦理；本公司董事長得在不超过本公司或子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30%額度內先行核決辦理，事後再報經最近期之董事會追認；公司並應將背書保證辦理情形向股東會報告。	本公司或子公司辦理背書保證事項時，應由經辦部門填具保證申請單及附必要之財務資料後，向財務部門申請背書保證額度。 經財務部門就背書保證申請書及保證原因擬定背書保證之最高金額，保證期限，擔保條件，背書保證必要性、合理性及風險評估並辦理徵信，及對公司營運風險、財務狀況及股東權益之影響後，報請董事會決議同意後辦理；本公司董事長得在不超过本公司或子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30%額度內先行核決辦理，事後再報經最近期之董事會追認。	已依規定辦理申報公告，刪除第二項部份條文。
八	本公司或子公司應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規定，評估或認列背書保證之或有損失且於財務報告適當揭露背書保證資訊，並提供相關資料予簽證會計師執行必要之查核程序。	本公司或子公司應評估或認列背書保證之或有損失且於財務報告適當揭露背書保證資訊，並提供相關資料予簽證會計師執行必要之查核程序。	依修正後「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二十六條修訂。
十	本公司或子公司經理人及主辦人員違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公布之「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或本辦法辦理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時，呈報董事會通過後懲處，其情節重大致公司遭受鉅額損失者並依法究辦。	本公司或子公司經理人及主辦人員違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公布之「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或本辦法辦理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時，呈報董事會通過後懲處，其情節重大致公司遭受鉅額損失者並依法究辦。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自一百零一年七月一日起改制為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酌作文字修正。
十二	子公司若因業務需要，擬對外背書保證時，應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佈之「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及本辦法訂定「背書保證施行辦法」，經董事會通過後，送各監察人並提報股東會同意，修訂時亦同。 子公司辦理背書保證時，應提供相關資料予本公司，並參酌本公司財務管理部最高主管意見後進行背書保證作業。	子公司若因業務需要，擬對外背書保證時，應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佈之「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及本辦法訂定「背書保證施行辦法」，經董事會通過後，送各監察人並提報股東會同意，修訂時亦同。 子公司辦理背書保證時，應提供相關資料予本公司，並參酌本公司財務管理部最高主管意見後進行背書保證作業。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自一百零一年七月一日起改制為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酌作文字修正。
(三)修訂後「背書保證施行辦法」全文請參閱議事手冊附錄九(第58-59頁)。			
(四)謹提請討論。			
決 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五案：修訂本公司「資金貸放作業程序」，提請討論。(董事會提) 說明： (一)擬修訂之條文對照表如下：		
條次	原條文	修訂後條文
四	(三)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其金額不受貸與企業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40%之限制。但可貸放額度總額以不超过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40%為限，資金貸與期間不得逾三年。對單一企業之資金貸放額度，以不逾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30%為限。	(三)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其金額不受貸與企業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40%之限制。但可貸放額度總額以不超过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40%為限，資金貸與期間不得逾三年。對單一企業之資金貸放額度，以不逾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30%為限。 1. 因業務往來所為之貸放額度，以不逾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30%或貸與企業最近一年內實際進銷貨金額中孰高者為限。 2. 因短期融通資金所為之貸放額度，以不逾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30%為限。
四	(四)除本條第三項情形外，凡借款人向本公司或子公司借貸資金，其期限不得逾一年。 (五)本公司或子公司依法令規定時程改以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告時，本程序中所稱之淨值，係指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之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四)除本條第三項情形外，凡借款人向本公司或子公司借貸資金，其期限不得逾一年。 (五)本公司或子公司依法令規定時程改以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告時，本程序中所稱之淨值，係指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之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十三	資金貸放備查簿及債權憑證之保管： (一)本公司或子公司財務部門應將公司資金貸與對象、金額、董事會決行之日期、資金貸放日期及依第二條第二項規定評估事項，詳予登載於備查簿備查。 (二)本公司或子公司財務部門應將融資契約及相關約據、本票、擔保品證件及保險單等債權憑證置放於保險櫃，並備置保管品登記簿。 (三)本公司或子公司應評估資金貸與情形並提列適足之備抵壞帳，且於財務報告中適當揭露有關資訊，並提供相關資料予簽證會計師執行必要之查核程序。	資金貸放備查簿及債權憑證之保管： (一)本公司或子公司財務部門應將公司資金貸與對象、金額、董事會決行之日期、資金貸放日期及依第二條第二項規定評估事項，詳予登載於備查簿備查。 (二)本公司或子公司財務部門應將融資契約及相關約據、本票、擔保品證件及保險單等債權憑證置放於保險櫃，並備置保管品登記簿。 (三)本公司或子公司應評估資金貸與情形並提列適足之備抵壞帳，且於財務報告中適當揭露有關資訊，並提供相關資料予簽證會計師執行必要之查核程序。
十六	本公司或子公司經理人及主辦人員違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公布之「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或本作業程序辦理資金貸與他人時，呈報董事會通過後懲處，其情節重大致公司遭受鉅額損失者並依法究辦。	本公司或子公司經理人及主辦人員違反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公布之「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或本作業程序辦理資金貸與他人時，呈報董事會通過後懲處，其情節重大致公司遭受鉅額損失者並依法究辦。
十八	子公司擬將資金貸與他人者，應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佈之「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及本作業程序訂定「資金貸放作業程序」，經董事會通過後，送各監察人並提報股東會同意，修訂時亦同。 子公司辦理資金貸與時，應提供相關資料予本公司，並參酌本公司財務管理部最高主管意見後進行資金貸與作業。 子公司應定期將其資金貸與情形呈報本公司。	子公司擬將資金貸與他人者，應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佈之「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及本作業程序訂定「資金貸放作業程序」，經董事會通過後，送各監察人並提報股東會同意，修訂時亦同。 子公司辦理資金貸與時，應提供相關資料予本公司，並參酌本公司財務管理部最高主管意見後進行資金貸與作業。 子公司應定期將其資金貸與情形呈報本公司。
(二)修訂後之「資金貸放作業程序」全文請參閱議事手冊附錄十(第60-62頁)。 (三)謹提請討論。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六案：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提請討論。(董事會提) 說明： (一)擬修訂之條文對照表如下：		
條次	原條文	修訂後條文
一	目的及法源依據： 為加強本公司或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以下稱子公司)資產管理、落實資訊公開，特依據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之一及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佈之「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規定，訂定本處理程序。	目的及法源依據： 為加強本公司或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以下稱子公司)資產管理、落實資訊公開，特依據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之一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佈之「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規定，訂定本處理程序。
三	取得或處分資產評估及作業程序： 四、因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而取得或處分之資產： (三)股東會決議通過後，財務部門應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佈之「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等相關法令及本公司「核決程序」規定，辦理相關處理程序。	取得或處分資產評估及作業程序： 四、因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而取得或處分之資產： (三)股東會決議通過後，財務部門應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佈之「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等相關法令及本公司「核決程序」規定，辦理相關處理程序。

三	取得或處分資產評估及作業程序： 四、因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而取得或處分之資產： (六)財務部門應將相關參與人員基本資料、重要事項日期、重要書件及議事錄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佈之「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規定作成完整書面紀錄，並妥善保存五年，備供查核。	取得或處分資產評估及作業程序： 四、因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而取得或處分之資產： (六)財務部門應將相關參與人員基本資料、重要事項日期、重要書件及議事錄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佈之「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規定作成完整書面紀錄，並妥善保存五年，備供查核。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自一百零一年七月一日起改制為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原第三條第一款第(六)目酌作文字修正。
三	取得或處分資產評估及作業程序： 四、因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而取得或處分之資產： (七)為取得或處分因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之資產，除本處理程序之規定外，其餘相關程序應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佈之「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第二章第五節之規定辦理。	取得或處分資產評估及作業程序： 四、因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而取得或處分之資產： (七)為取得或處分因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之資產，除本處理程序之規定外，其餘相關程序應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佈之「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第二章第五節之規定辦理。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自一百零一年七月一日起改制為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原第三條第一款第(七)目酌作文字修正。
四	交易條件之決定程序： 一、價格決定方式及參考依據 (二)以前目以外之方式取得或處分有價證券，應於事實發生日前取具標的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作為評估交易價格之參考，另交易金額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台幣三億元以上時，應於事實發生日前洽請會計師就交易價格之合理性表示意見，會計師若需採用專家報告時，應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發布之審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規定辦理。但該有價證券具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或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另有規定者，不在此限。	交易條件之決定程序： 一、價格決定方式及參考依據 (二)以前目以外之方式取得或處分有價證券，應於事實發生日前取具標的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作為評估交易價格之參考，另交易金額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台幣三億元以上時，應於事實發生日前洽請會計師就交易價格之合理性表示意見，會計師若需採用專家報告時，應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發布之審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規定辦理。但該有價證券具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或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另有規定者，不在此限。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自一百零一年七月一日起改制為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原第四條第一款第(二)目酌作文字修正。
四	交易條件之決定程序： 一、價格決定方式及參考依據 (九)本款第(二)、(四)、(六)及(八)目交易金額之計算，應依本處理程序第六條第二款第(三)目規定辦理，且所稱一年內係以本次交易事實發生之日為基準，往前追溯推算一年，已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佈之「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規定取得專業估價者出具之估價報告或會計師意見部分免再計入。	交易條件之決定程序： 一、價格決定方式及參考依據 (九)本款第(二)、(四)、(六)及(八)目交易金額之計算，應依本處理程序第六條第二款第(三)目規定辦理，且所稱一年內係以本次交易事實發生之日為基準，往前追溯推算一年，已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佈之「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規定取得專業估價者出具之估價報告或會計師意見部分免再計入。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自一百零一年七月一日起改制為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原第四條第一款第(九)目酌作文字修正。
六	公告及申報標準、內容及程序： 一、公告申報標準及內容： 公告及申報標準及內容應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佈之「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及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二、公告申報程序： (一)取得或處分資產，且交易金額達第一款所訂之標準時，應於事實發生之日起算二日內將相關資訊於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指定網站辦理公告申報。 (二)子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若有應辦理公告申報情事，應由本公司代為辦理公告申報。 (三)本款前二目交易金額依下列方式計算之： 1、每筆交易金額。 2、一年內累積與同一相對人取得或處分同一性質標的交易之金額。 3、一年內累積取得或處分(取得、處分分別累積)同一開發計畫不動產之金額。 4、一年內累積取得或處分(取得、處分分別累積)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 (四)本款前目所稱一年內係以本次交易事實發生之日為基準，往前追溯推算一年，已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佈之「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規定公告者免再計入。	公告及申報標準、內容及程序： 一、公告申報標準及內容： 公告及申報標準及內容應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佈之「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及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二、公告申報程序： (一)取得或處分資產，且交易金額達第一款所訂之標準時，應於事實發生之日起算二日內將相關資訊於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指定網站辦理公告申報。 (二)子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若有應辦理公告申報情事，應由本公司代為辦理公告申報。 (三)本款前二目交易金額依下列方式計算之： 1、每筆交易金額。 2、一年內累積與同一相對人取得或處分同一性質標的交易之金額。 3、一年內累積取得或處分(取得、處分分別累積)同一開發計畫不動產之金額。 4、一年內累積取得或處分(取得、處分分別累積)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 (四)本款前目所稱一年內係以本次交易事實發生之日為基準，往前追溯推算一年，已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佈之「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規定公告者免再計入。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自一百零一年七月一日起改制為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原第六條第一款第(一)、(四)目酌作文字修正。
六	公告及申報標準、內容及程序： 四、依本條規定公告申報之交易後，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於事實發生之日起算二日內將相關資訊於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指定網站辦理公告申報。	公告及申報標準、內容及程序： 四、依本條規定公告申報之交易後，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於事實發生之日起算二日內將相關資訊於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指定網站辦理公告申報。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自一百零一年七月一日起改制為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原第六條第一款酌作文字修正。
八	一、向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與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外之其他資產且交易金額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總資產百分之十或新臺幣三億元	一、向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與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外之其他資產且交易金額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總資產百分之十或新臺幣三億元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自一百零一年七月一日起改制

	元以上時，應將下列資料提交董事會通過及監察人承認後，始得簽訂交易契約及支付款項： (一)取得或處分資產之目的、必要性及預計效益。 (二)選定關係人為交易對象之原因。 (三)向關係人取得不動產，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佈之「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第十五條及第十六條規定評估預定交易條件合理性之相關資料。	上時，應將下列資料提交董事會通過及監察人承認後，始得簽訂交易契約及支付款項： (一)取得或處分資產之目的、必要性及預計效益。 (二)選定關係人為交易對象之原因。 (三)向關係人取得不動產，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佈之「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第十五條及第十六條規定評估預定交易條件合理性之相關資料。	為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原第八條第一項第一款第(三)目的作文字修正。
八	二、本條前款交易金額之計算，應依第六條第二款第(三)目規定辦理，且所稱一年內係以本次交易事實發生之日為基準，往前追溯推算一年，已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佈之「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規定提交董事會通過及監察人承認部分免再計入。 三、本公司與子公司間，取得或處分供營業使用之機器設備，得由董事會依本處理程序第三條第二款及第四條第一及第二款授權董事長在一定額度內先行決行，事後再提報最近期之董事會追認。 四、子公司若為公開發行公司時，其與母公司或子公司間，取得或處分供營業使用之機器設備，得依本條前項規定辦理。 五、若經按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佈「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第十五條及第十六條規定評估結果均較交易價格為低時，應依其第十七條規定辦理。	二、本條前款交易金額之計算，應依第六條第二款第(三)目規定辦理，且所稱一年內係以本次交易事實發生之日為基準，往前追溯推算一年，已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佈之「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規定提交董事會通過及監察人承認部分免再計入。 三、本公司與子公司間，取得或處分供營業使用之機器設備，得由董事會依本處理程序第三條第二款及第四條第一及第二款授權董事長在本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三十額度內先行決行，事後再提報最近期之董事會追認。 四、子公司若為公開發行公司時，其與母公司或子公司間，取得或處分供營業使用之機器設備，得依本條前項規定辦理。 五、若經按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佈「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第十五條及第十六條規定評估結果均較交易價格為低時，應依其第十七條規定辦理。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自一百零一年七月一日起改制為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原第八條第一項第一款第(三)目之文字修正。 修訂第八條第一項第一款第(三)目之文字修正。 修訂第八條第一項第一款第(三)目之文字修正。
十一	對子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之控管程序： 一、子公司亦應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佈之「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及本處理程序訂定「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經董事會通過後，送各監察人並提報股東會同意，修訂時亦同。	對子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之控管程序： 一、子公司亦應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佈之「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及本處理程序訂定「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經董事會通過後，送各監察人並提報股東會同意，修訂時亦同。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自一百零一年七月一日起改制為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原第十一條第一項第一款酌作文字修正。
十三	本公司或子公司經理人及主辦人員違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佈之「公開發行公司處理取得或處分資產準則」，或本處理程序取得或處分資產時，呈報董事會通過後應處，其情節重大致公司遭受鉅額損失者並依法究辦。	本公司或子公司經理人及主辦人員違反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佈之「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或本處理程序取得或處分資產時，呈報董事會通過後應處，其情節重大致公司遭受鉅額損失者並依法究辦。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自一百零一年七月一日起改制為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原第十三條酌作文字修正。

(二)修訂後「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全文請參閱議事手冊附錄十一（第 63-67 頁）。

(三)謹提請討論。

決 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七案：修訂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提請討論。(董事會提)說明：

(一)擬修訂之條文對照表如下：

條次	原條文	修訂後條文	說 明
一	目的： 為有效管理本公司或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以下稱子公司）收支、資產及負債，降低因外匯、利率變動所產生之風險，特依據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之一及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佈之「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規定，訂定本處理程序。	目的： 為有效管理本公司或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以下稱子公司）收支、資產及負債，降低因外匯、利率變動所產生之風險，特依據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之一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佈之「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規定，訂定本處理程序。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自一百零一年七月一日起改制為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酌作文字修正。
三	交易原則與方針： (五)績效評估：避險性交易應每二週定期評估一次，評估報告應呈財務管理部最高主管核示。	交易原則與方針： (五)績效評估：避險性交易應至少每月評估二次，評估報告應呈財務管理部最高主管核示。	依「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第十九條，修訂第一項第五款條文。
四	(一)授權額度 1. 承作交易 依據公司營業額及風險部位變化，單筆或當日累計金額在美金 300 萬元(含)以下者需呈財務管理部最高主管核准，美金 300 萬元～美金 600 萬元(含)者需呈總經理核准，美金 600 萬元以上者需呈董事長核准。 2. 交割 交割作業需經財務管理部最高主管核准；若提前交割，且個別契約交割損失達契約金額之 15%(含)以上，則需呈總經理核准。	(一)授權額度 1. 承作交易 依據公司營業額及風險部位變化，單筆或當日累計金額在美金 300 萬元(含)以下者需呈財務管理部最高主管核准，美金 300 萬元～美金 600 萬元(含)者需呈總經理核准，美金 600 萬元~1,000 萬元(含)者需呈董事長核准，美金 1,000 萬元以上者需呈董事會核准，惟如不及經董事會事前核定時，得先經本公司董事長核准，再於事後提請本公司最近一次董事會追認之。 2. 交割 交割作業需經財務管理部最高主管核准；若提前交割，	修訂承作交易之授權額度。

		且個別契約交割損失達契約金額之 15%(含)以上，則需呈總經理核准。	
六	內部控制制度： (三)定期評估 1. 董事會授權由財務管理部最高主管定期評估交易之績效是否符合既定之經營策略，及所承擔之風險是否在公司容許承受之範圍。 2. 財務管理部最高主管應定期評估目前使用之風險信用管理程序是否適當及確實依本程序辦理。 3. 避險性交易每二週評估一次。 4. 市價評估報告有異常情形時，財務管理部最高主管應採取必要之因應措施，並即向董事會報告。本公司或子公司已設置獨立董事後，董事會應有獨立董事出席並表示意見。	內部控制制度： (三)定期評估 1. 董事會授權由財務管理部最高主管定期評估交易之績效是否符合既定之經營策略，及所承擔之風險是否在公司容許承受之範圍。 2. 財務管理部最高主管應定期評估目前使用之風險信用管理程序是否適當及確實依本程序辦理。 3. 避險性交易應至少每月評估二次。 4. 市價評估報告有異常情形時，財務管理部最高主管應採取必要之因應措施，並即向董事會報告。本公司或子公司已設置獨立董事後，董事會應有獨立董事出席並表示意見。	依「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第十九條，修訂第一項第三款第三目條文。
九	本公司或子公司經理人及主辦人員違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公布之「公開發行公司處理取得或處分資產準則」，或本處理程序從事投資之衍生性商品交易時，呈報董事會通過後應處，其情節重大致公司遭受鉅額損失者並依法究辦。	本公司或子公司經理人及主辦人員違反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公布之「公開發行公司處理取得或處分資產準則」，或本處理程序從事投資之衍生性商品交易時，呈報董事會通過後應處，其情節重大致公司遭受鉅額損失者並依法究辦。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自一百零一年七月一日起改制為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酌作文字修正。
十	對子公司衍生性商品處理之控管程序： (一)子公司應參考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佈之「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及本處理程序訂定「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經董事會通過後，送各監察人並提報股東會同意，修訂時亦同。 (二)子公司應於每月 10 日前將截至上月月底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情形，向本公司申報。	對子公司衍生性商品處理之控管程序： (一)子公司應參考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佈之「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及本處理程序訂定「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經董事會通過後，送各監察人並提報股東會同意，修訂時亦同。 (二)子公司應於每月 10 日前將截至上月月底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情形，向本公司申報。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自一百零一年七月一日起改制為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酌作文字修正。

(二)修訂後「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全文請參閱議事手冊附錄十二(第 68-70 頁)。
(三)謹提請討論。

決 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選舉事項
案 由： 改選第十一屆董事、監察人案。
說 明：(一)本公司原任董事及監察人任期將於民國一〇二年六月八日屆滿，依法應予改選。
(二)依公司章程第十二條規定應選出董事七人、監察人三人，任期三年，自民國一〇二年六月十一日起至民國一〇五年六月十日止。
(三)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請參閱議事手冊附錄十三(第 71-72 頁)。
選舉結果： 董事:戶號 001 許崑泰先生 選舉權數 358,782,126 權。
董事:戶號 036 林茂桂先生 選舉權數 397,886,533 權。
董事:戶號 112 呂進宗先生 選舉權數 328,225,918 權。
董事:戶號 12329 韋卓斌先生 選舉權數 327,848,313 權。
董事:戶號 702 蔡明賢先生 選舉權數 327,439,533 權。
董事:戶號 4293 林植堅先生 選舉權數 326,667,968 權。
董事:戶號 012 劉嘉昇先生 選舉權數 326,000,247 權。
等七人當選為本公司董事。
監察人:戶號 4572 精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黃金鈞女士 選舉權數 335,563,887 權。
監察人:戶號 889 華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張素瑛女士 選舉權數 333,351,503 權。
監察人:戶號 8456 東菱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古芷璇女士 選舉權數 333,026,348 權。
等三人當選為本公司監察人。

其他討論事項
案 由：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限制案，提請討論。(董事會提)說明：
(一)因本公司董事或有投資或經營其他與本公司營業範圍相同或類似之公司，為協助本公司順利拓展業務，在無損及本公司利益之前提下，爰依公司法第 209 條規定，提請股東會許可解除其競業禁止之限制，連任時亦同。
(二)有關新任董事兼任其他企業之職務明細表，將於股東會討論本案時公佈。
(三)第十一屆董事選任後，應於每年將其擔任他公司董事或經理人異動資訊申報予公司董事會。
(四)謹提請討論。

補充說明：

(一)董事長許崑泰先生兼任其他企業職務明細：

公司名稱	職務
藍天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創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群光電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法人代表)
高敏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董事長
群光電能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董事長
群光電能科技(重慶)有限公司	董事長
廣盛電子(南昌)有限公司	董事長
群光節能科技服務(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長
東莞群光電能貿易有限公司	董事長
展達通訊(蘇州)有限公司	董事長
Chicony Electronics (Thailand) Co., Ltd.	董事
Chicony Power Technology Hong Kong Limited	董事
Chicony Power Holdings Inc.	董事
Chicony Power International Inc.	董事
Chicony Power USA, Inc.	董事
展達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XAVI Overseas Ltd.	董事
Directmax International Ltd.	董事
Sytemax Development Ltd.	董事
凱博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藍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CLEVO (CAYMAN ISLANDS) HOLDING COMPANY	董事長
百腦匯(中國)投資有限公司	董事長
BUYNOW GLOBAL CORPORATION	董事
上海百腦匯電子信息有限公司	董事長
百腦匯電子信息(濟南)有限公司	董事長
上海百腦匯電子產品市場經營管理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法定代表人)
北京凱業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長
BUYNOW (HARBIN) CORPORATION	董事
百腦匯(哈爾濱)實業有限公司	董事長
BUYNOW (ZHENGZHOU) CORPORATION	董事
百腦匯電子信息(鄭州)有限公司	董事長
BUYNOW GROUP (CHANGSHA) CORPORATION	董事
百腦匯(長沙)實業有限公司	董事長
BUYNOW (NANCHANG) CORPORATION	董事
百腦匯(南昌)實業有限公司	董事長
BUYNOW (GUANGZHOU) CORPORATION	董事
廣州市百腦匯電子信息有限公司	董事長
廣東百腦匯商業設施租賃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長
BUYNOW (HUIZHOU) CORPORATION	董事
百腦匯(惠州)電子信息有限公司	董事長
汕頭市百腦匯商場有限公司	董事長
SKILL DEVELOP INTERNATIONAL LIMITED	董事
WELL ASIA INVESTMENT LIMITED	董事
BUYNOW GROUP (XIAN) CORPORATION	董事
百腦匯(西安)實業有限公司	董事長
BUYNOW (CHANGCHUN) CORPORATION	董事
百腦匯(長春)實業有限公司	董事長
FLYING WOLF INVESTMENT LIMITED	董事
百腦匯電子信息(瀋陽)有限公司	董事長
BUYNOW (WUXI) CORPORATION	董事
百腦匯(無錫)電子技術開發有限公司	董事長
無錫百腦匯電子市場有限公司	董事長
BUYNOW (XIAMEN) CORPORATION	董事
百腦匯(福建)電子科技開發有限公司	董事長
BUYNOW (HANGZHOU) CORPORATION	董事
百腦匯電子信息(杭州)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總經理
FLYING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LIMITED	董事
天津百腦匯電子信息有限公司	董事長
BUYNOW (WUHAN) CORPORATION	董事
百腦匯(武漢)實業有限公司	董事長
BUYNOW (KUNMING) LIMITED	董事
昆明百腦匯實業有限公司	董事長
BUYNOW (CHONGQING) LIMITED	董事
百腦匯(重慶)實業有限公司	董事長
BUYNOW (DAQING) CORPORATION	董事
大慶百腦匯電子信息有限公司	董事長
BUYNOW (ZIBO) CORPORATION	董事
淄博百腦匯電子信息有限公司	董事長
BUYNOW (YANCHENG) CORPORATION	董事
百腦匯(鹽城)電子科技開發有限公司	董事長
BUYNOW (BEIJING) CORPORATION	董事
北京藍天投資管理顧問有限公司	董事長
BUYNOW (YINGKOU) CORPORATION	董事
營口百腦匯電子信息有限公司	董事
BUYNOW (ANSHAN) CORPORATION	董事
鞍山百腦匯電子信息有限公司	董事
BUYNOW (TAIZHOU) CORPORATION	董事
泰州百腦匯電子信息有限公司	董事
BUYNOW (GUIYANG) CORPORATION	董事
貴陽百腦匯電子信息有限公司	董事
SMART CAPITAL LIMITED	董事
BUYNOW SZ CORPORATION	董事
BUYNOW GROUP (QINGDAO) CORPORATION	董事
青島百腦匯科技實業有限公司	董事長
CLEVO COMPUTER SINGAPORE PTE LTD.	董事
BUYNOW (CHENGDU) CORPORATION	董事
百腦匯電子信息(成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藍天電腦(北京)有限公司	董事長
百腦匯(南京)商業設施租賃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長
凱巨百腦匯(合肥)電子信息有限公司	董事長
KAPOK COMPUTER (SAMOA) CORPORATION	董事
凱博電腦(昆山)有限公司	董事
BUYNOW ON-LINE HOLDING CORPORATION	董事
百腦匯在線有限公司	董事
德州百腦匯電子信息有限公司	董事
洛陽百腦匯電子信息有限公司	董事
群光大陸實業(成都)有限公司	董事
成都群光企業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武漢群光廣場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群光實業(武漢)有限公司	董事
群光實業(西安)有限公司	董事
BUYNOW (DEZHOU) CORP.	董事

(二)副董事長林茂桂先生兼任其他企業職務明細：

公司名稱	職務
展達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法人代表)
群光電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副董事長(法人代表)
藍天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東莞群光電能貿易有限公司	董事
Chicony Electronics (Thailand) Co., Ltd.	董事
Global Faith Inc.	董事
高敏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董事
群光電能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董事
群光電能科技(重慶)有限公司	董事
群光節能科技服務(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
廣盛電子(南昌)有限公司	董事
Chicony Power Technology Hong Kong Limited	董事
Chicony Power Holdings Inc.	董事
Chicony Power International Inc.	董事
Chicony Power USA, Inc.	董事
好而優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董事
新世紀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董事
安國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董事
Guideway Global Limited	董事
Had Eri Iou International Co., Limited	董事
Holyu International Co., Ltd.	董事

展達通訊(蘇州)有限公司	董事
XAVI Overseas Ltd.	董事
Directmax International Ltd.	董事
Sytemax Development Ltd.	董事
華寶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兼薪酬委員會委員
義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薪酬委員會委員

(三)董事呂進宗先生兼任其他企業職務明細：

公司名稱	職務
新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董事
Chicony Electronics (Thailand) Co., Ltd.	董事
Global Faith Inc.	董事
廣盛電子(南昌)有限公司	董事
Chicony Power International Inc.	董事
Chicony Power Holdings Inc.	董事
蘇州茂群電子有限公司	董事

(四)董事韋卓斌先生兼任其他企業職務明細：

公司名稱	職務
好而優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董事
新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董事
展達通訊(蘇州)有限公司	董事
Global Faith Inc.	董事
蘇州茂群電子有限公司	董事
Directmax International Ltd.	董事
XAVI Overseas Ltd.	董事
Sytemax Development Ltd.	董事

(五)董事蔡明賢先生兼任其他企業職務明細：

公司名稱	職務
藍天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副董事長兼總經理
凱博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藍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百腦匯(中國)投資有限公司	董事
BUYNOW GLOBAL CORPORATION	董事
上海百腦匯電子信息有限公司	董事兼總經理
百腦匯電子信息(濟南)有限公司	董事
廣州市凱巨貿易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總經理
凱巨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總經理
北京凱業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BUYNOW (HARBIN) CORPORATION	董事
百腦匯(哈爾濱)實業有限公司	董事
BUYNOW (ZHENGZHOU) CORPORATION	董事
百腦匯電子信息(鄭州)有限公司	董事
BUYNOW GROUP (CHANGSHA) CORPORATION	董事
百腦匯(長沙)實業有限公司	董事
BUYNOW (NANCHANG) CORPORATION	董事
百腦匯(南昌)實業有限公司	董事兼總經理
BUYNOW (GUANGZHOU) CORPORATION	董事
廣州市百腦匯電子信息有限公司	董事
廣東百腦匯商業設施租賃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BUYNOW (HUIZHOU) CORPORATION	董事
汕頭市百腦匯商場有限公司	董事
WELL ASIA INVESTMENT LIMITED	董事
BUYNOW GROUP (XIAN) CORPORATION	董事
百腦匯(西安)實業有限公司	董事
BUYNOW (CHANGCHUN) CORPORATION	董事
百腦匯(長春)實業有限公司	董事
FLYING WOLF INVESTMENT LIMITED	董事
百腦匯電子信息(瀋陽)有限公司	董事
BUYNOW (WUXI) CORPORATION	董事
百腦匯(無錫)電子技術開發有限公司	董事
無錫百腦匯電子市場有限公司	董事
BUYNOW (XIAMEN) CORPORATION	董事
百腦匯(福建)電子科技開發有限公司	董事
BUYNOW (HANGZHOU) CORPORATION	董事
百腦匯電子信息(杭州)有限公司	董事
FLYING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LIMITED	董事
天津百腦匯電子信息有限公司	董事
BUYNOW (WUHAN) CORPORATION	董事
百腦匯(武漢)實業有限公司	董事
BUYNOW (KUNMING) LIMITED	董事
昆明百腦匯實業有限公司	董事
BUYNOW (CHONGQING) LIMITED	董事
百腦匯(重慶)實業有限公司	董事
BUYNOW (DAQING) CORPORATION	董事
大慶百腦匯電子信息有限公司	董事
BUYNOW (ZIBO) CORPORATION	董事
淄博百腦匯電子信息有限公司	董事
BUYNOW (YANCHENG) CORPORATION	董事
百腦匯(鹽城)電子科技開發有限公司	董事
BUYNOW (BEIJING) CORPORATION	董事
北京藍天投資管理顧問有限公司	董事
BUYNOW (YINGKOU) CORPORATION	董事
營口百腦匯電子信息有限公司	董事
BUYNOW (ANSHAN) CORPORATION	董事
鞍山百腦匯電子信息有限公司	董事
BUYNOW (TAIZHOU) CORPORATION	董事
泰州百腦匯電子信息有限公司	董事
BUYNOW (GUIYANG) CORPORATION	董事
SMART CAPITAL LIMITED	董事
BUYNOW SZ CORPORATION	董事
BUYNOW GROUP (QINGDAO) CORPORATION	董事
青島百腦匯科技實業有限公司	董事兼總經理
CLEVO COMPUTER SINGAPORE PTE LTD.	董事
BUYNOW (CHENGDU) CORPORATION	董事
百腦匯電子信息(成都)有限公司	董事兼總經理
藍天電腦(北京)有限公司	董事
百腦匯(南京)商業設施租賃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凱巨百腦匯(合肥)電子信息有限公司	董事
KAPOK COMPUTER (SAMOA) CORPORATION	董事
凱博電腦(昆山)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總經理
昆山市凱明貿易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總經理
BUYNOW ON-LINE HOLDING CORPORATION	董事
百腦匯在線有限公司	董事
上海百腦匯在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總經理
德州百腦匯電子信息有限公司	董事
洛陽百腦匯電子信息有限公司	董事
群光大陸實業(成都)有限公司	董事
群光實業(武漢)有限公司	董事
BUYNOW (DEZHOU) CORP.	董事

決 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臨時動議:無。

散 會:上午九時三十八分。

附件一



- 群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一一年度營業報告書
- 一、一〇一一年度營業狀況
- (一) 一〇一一年度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 一〇一一年度全球景氣低迷，電子產業幾無成長，新台幣、人民幣升值及大陸勞工成本上升等不利因素影響下，相較於一〇一〇年度整體經營環境相對困難，而本公司在經營團隊及全體員工共同努力下，一〇一年合併營業收入淨額為 67,509,651 仟元，較一〇一〇年度增加 11.2%，營業淨利為 4,018,026 仟元，較一〇一〇年度增加 87.9%，稅後淨利為 3,844,235 仟元。
- (二) 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1. 財務收支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1 年 度	100 年 度	增(減)比率
營業利益	\$4,018,026	\$2,138,406	87.90%
稅後純益	3,844,235	4,156,369	(7.51)%
平均資產總額	44,465,695	39,781,701	11.78%
平均股東權益總額	18,633,144	16,815,075	10.81%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1 年 度	100 年 度	
平均資產報酬率(%)	8.88	10.78	
平均股東權益報酬率(%)	20.63	24.72	
營業利益佔期末股本比率(%)	59.46	33.18	
純益率(%)	5.71	6.86	
每股純益	6.05元	6.85元	

註：100年度每股純益為未按盈餘分配員工紅利及盈餘轉增資股數追溯調整前之金額。

- (三) 研究發展狀況
- 本公司及子公司在一〇一一年度合併投入 1,622,609 仟元之研發費用，用於開發新產品、產品 VA/VE（價值分析/價值工程）、改善製程、提高生產力及人員訓練。由於整體環境變化快速、競爭狀況激烈，公司整體研發實力將是維持競爭力主要因素之一，因此，本公司將繼續培育及延攬優秀的研發人才，掌握產業發展趨勢，不斷投入開發平板電腦相結合之電腦鍵盤，平板電腦、智慧型手機用之相機模組、電源供應器、Smart TV 相關之輸出入裝置、結合無線通訊開發多功能、高畫質數位影像產品、雲端資料中心所需之高效能電源供應器及 LED 照明燈具、PV INVERTER(太陽能電能轉換器)節能產品，以滿足市場之需求。

- 二、一〇二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 (一) 一〇二年度營業目標及營運展望

各主要研究機構預測一〇二年度在歐洲債信問題短期難以解決，美國、中國大陸的經濟前景未明，及新興國家低幅度成長之影響下，全球及各主要國家 GDP 僅有微幅的成長，預估全球 GDP 約在 2.4%~3.6%左右，其中美國 GDP 約在 1.8%~2.1%間、歐洲 GDP 約在-0.3%~0.4%間、日本 GDP 約在 1.2%~1.3%間、中國大陸 GDP 則約在 7.6%~8.2%間；另外在 PC 及 Tablet 市場方面，預估全球的 PC 市場(不含 Tablet 產品)可望恢復緩步成長的力道，全年出貨成長幅度約達 3.2%，Tablet 市場則將有約近四成的成長率。整體產業環境雖受惠於全球景氣自谷底向上緩步復甦所帶動市場之消費力道，惟其成長力道不強、市場變化快速，加上國際油價不易下跌及中國大陸勞工成本持續上升等其他風險，因此，公司整體營運還是需面對許多挑戰。

本公司經營團隊將以樂觀、謹慎態度，面對產業快速變化及各樣外在環境的挑戰，繼續整合集團所有資源，致力於鍵盤、數位影像、電源供應器等相關利基產品之研發、銷售，並積極開拓可搭載 Tablet、智慧型手機及 Smart TV 等相關之輸出入裝置、LED 照明燈具及 PV INVERTER(太陽能電能轉換器)等節能之產品業務，以維持公司整體營業收入的持續成長，預計今年度本公司與子公司合併之電腦週邊設備產品銷售量為 25,052 萬台，消費性電子及其他電子產品銷售量為 8,823 萬台。

- (二) 經營方針

本公司在今年 2 月成立已屆滿 30 年，我們將繼續秉持永續、誠信經營的理念，以 “No Quality, No Sales” 原則，提供客戶最滿意的服務，持續創造公司營業額及獲利的成長，以回饋股東、員工及社會。以下分別就本公司產品、生產、行銷、研發、人力資源及財務方面之經營策略說明如下：

1. 產品方面：
- (1)持續發展鍵盤、數位影像、電源供應器相關之高附加價值產品，以增加公司獲利。
- (2)持續開發可供搭載 Tablet 之無線、藍芽、超薄鍵盤、高畫素相機模組及電源供應器等相關產品，以增加公司營業收入及獲利。
- (3)發展智慧型手機、Smart TV、雲端服務相關的輸出入裝置、LED 照明燈具及 PV INVERTER(太陽能電能轉換器)節能產品，增加公司產品項目及營業收入。
- (4)開發符合市場需求之藍海新產品
2. 生產方面：
- (1)發揮鍵盤、數位影像及電源供應器產品經濟規模優勢，提升生產效能，並嚴格控管產品品質。
- (2)強化交貨、備料及生產之彈性及速度，以配合客戶需求。
- (3)成立集團統購，整合集團共用材料，共同採購以增加議價空間。
- (4)重要的零組件材料直接向原廠採購，有效降低原物料成本。
- (5)持續尋找合適主要零組件之供應商合作，進行策略性垂直整合，藉以強化互補並擴大經濟規模效益。
- (6)全面推動自動化生產、製程合理化及持續發展新製程，以提高生產效率。
3. 行銷方面：
- (1)整合集團各項產品對客戶作 ONE STOP SHOPPING，滿足客戶之整體需求，並能以最低之行銷資源，創造最大效益。
- (2)透過銷售產品組合的改變，提高高附加價值產品之營業額比重，提升獲利。
- (3)持續擴大鍵盤、電腦相機、DV、內建 NB、Tablet 相機模組及電源供應器等產品之客戶基礎及市佔率。
- (4)加強開拓智慧型手機相機模組、電源供應器及 LED 照明燈具之業務。
- (5)加強開拓各項產品之大陸內銷市場。
- (6)管控應收帳款之品質。

4. 研發方面：
- (1)與國際知名軟硬體客戶及供應商合作，掌握關鍵技術，並共同開發具價值之創新產品。
- (2)增加產品專利權數，建立技術優勢。
- (3)持續進行產品 VA/VE(價值分析/價值工程)，改善產品設計，以提高產品效能並降低產品生產成本。
- (4)擴大延攬具優秀學經歷專業人才，再提升整體研發實力及效率。
5. 人力資源方面：
- (1)編訂組織人力資源管理指標，促進各事業部及子公司於組織永續經營發展之重點項目，以協助公司年度營運目標之達成。
- (2)在職專業及管理訓練的持續擴展，培養員工具備所屬領域專業知識及自我發

- 展，以提升公司專業技術能力的研發與運用。
- (3)藉由建立以職能為基礎的人力資源制度，並輔以職務輪調、工作代理等方式，以建立組織關鍵人才並使員工有穩定職涯發展，使每位員工之工作產出與經驗能持續運用並傳承，達到企業永續經營目的。
- (4)配合公司營運發展建構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並擬編訂年報，並做為公司推動企業社會責任的具體依據與執行成果檢討。
- (5)自公司的獲利提撥一定比率捐助社會弱勢團體、學校及促進全民健康的研究團體，回饋社會。
- (6)瞭解全球及亞洲區各國政府於人力資源及相關政策發展趨勢，研擬因應方案，謀取勞資雙方最大共同利益。

6. 財務方面：
- (1)嚴格參與營運單位預算控制、應收帳款、存貨及現金週轉天數等管理。
- (2)轉投資之群光電能科技(股)公司股票申請上市。
- (3)持續改善負債比率。
- (4)匯率及原物料期貨的適時避險。
- (5)持續視各國稅務法令規定，為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作最適之稅務規劃。

- (三) 重要之產銷政策
1. 為配合集團未來營運發展所需，本公司於今年 2 月在三重區光復路二段，新建地上 39 層、地下 4 層，總高度約 181 公尺之集團總部大樓，建築基地面積 12,357.28 平方米，總樓板面積近 30,000 坪，預計於 104 年第一季完工。
2. 為擴充產能以滿足客戶的訂單需求，本公司 100%間接轉投資之群光電子(蘇州)有限公司已於今年 1 月開始興建一座廠房主要作為生產電腦鍵盤產品之用，預計於 102 年 10 月完工。
3. 持續將資源鎖定全球前十大個人電腦、筆記型電腦、網路攝影機、數位影像週邊及手機廠商，藉著客戶的營收成長及本公司對其佔有率之提高，擴大全球市場佔有率，鞏固本公司之市場地位。
4. 發揮集團多產品線，及聯合作產品銷售、原物料採購之競爭優勢。
5. 透過持續架構全球即時供貨倉庫，以縮短產品運送時間，提供客戶快速的服務，並藉此拉大與競爭者之差異。
6. 持續檢視並調整最適之生產及作業流程、並推動自動化生產，以提高整體生產力。
7. 建立採購原物料即時(JIT)供貨系統，提升整體原物料運送效率及降低庫存。

-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 已在一〇二年度營業計劃概要中說明，另本公司之營運事項均按法律及相關法規之規定運作，尚無因法規之變動而影響公司營運之情事。

最後謹祝 諸位股東

身體健康 萬事如意

董 事 長：許崑崙

副董事長兼總經理：林欽堯

會 計 主 管：古芷嫻

附件二

群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茲准

董事會送達本公司民國一〇一一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嗣經董事會委任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

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監察人查核，認為符合公司法相關法令規定，爰依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

敬請 鑒核

此致

本公司一〇二年股東常會

監 察 人：古金鈞

精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黃 金 鈞

監 察 人：張素瑱

華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張 素 瑱

監 察 人：古芷嫻

東菱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古 芷 嫻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二 年 三 月 十 六 日

附件三



資 誠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2)財審報字第 12003885 號

群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公鑒：

群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群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1 年度及 100 年度財務報表中，部分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其所認列之投資損益及附註十一所揭露之相關資訊，係依各該公司委任其他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作評價及揭露，本會計師並未查核該等財務報表。民國 101 年度及 100 年度依據其他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之投資收益分別為新台幣 36,119 仟元及 39,524 仟元，各佔稅前淨利之 0.9%及 0.9%；截至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止，其相關之長期股權投資餘額分別為新台幣 1,611,696 仟元及新台幣 1,607,309 仟元，各佔資產總額之 4.8%及 5.2%。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群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群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01 年度及 10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修正式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王輝賢

會計師

林鈞堯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1)台財證(六)第 33095 號
(85)台財證(六)第 68702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2 年 3 月 1 5 日

群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1 年 度	100 年 度	項目	附註	101 年 度	100 年 度

營業收入				營業收入			
4110 銷售收入		\$ 23,069,836	99	\$ 17,853,464	99		
4170 銷售退回		(235,237)	(1)	(136,239)	(1)		
4190 銷售折讓		(253,455)	(1)	(177,440)	(1)		
4100 銷售收入淨額		22,581,144	97	17,539,785	97		
4800 其他營業收入		761,458	3	395,424	3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23,342,602	100	18,035,209	100		
營業成本				營業成本			
5110 銷貨成本		(19,544,223)	(84)	(15,083,347)	(84)		
5910 營業毛利		3,798,379	16	2,951,862	16		
營業費用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964,200)	(4)	(828,908)	(4)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718,503)	(3)	(689,239)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692,744)	(3)	(670,349)	(4)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375,447)	(10)	(2,188,496)	(12)		
6900 營業淨利		1,422,932	6	763,366	4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24,394	-	17,211	-		
71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2,414,701	10	3,644,099	20		
7122 股利收入		44,860	-	62,197	-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2,225	-	1,549	-		
7140 處分投資利益		97,956	1	92,970	1		
7160 兌換利益		196,335	1	-	-		
7210 租金收入		1,449	-	1,852	-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	-	1,618	-		
7480 什項收入		77,217	-	76,838	-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2,859,337	12	3,898,334	22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90,601)	(1)	(91,511)	(1)		
7560 兌換損失		(17,740)	(1)	(153,716)	(1)		
7630 減損損失		-	-	(11,938)	-		
7650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		(1,379)	(1)	(1,964)	-		
7880 什項支出		(109,720)	(1)	(259,129)	(2)		
79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4,172,549)	(18)	(4,402,571)	(24)		
8110 所得稅費用		(328,314)	(2)	(246,202)	(1)		
9600 本期淨利		\$ 3,844,235	16	\$ 4,156,369	23		

基本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 6.56	\$ 6.05	\$ 7.01	\$ 6.62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 6.47	\$ 5.97	\$ 6.82	\$ 6.44		
假設子公司對本公司股票之投資不視為庫藏股票時之擬制資料：				假設子公司對本公司股票之投資不視為庫藏股票時之擬制資料：			
本期淨利		\$ 4,311,398	\$ 3,983,684	\$ 4,537,303	\$ 4,291,101		
基本每股盈餘		\$ 6.42	\$ 5.93	\$ 6.83	\$ 6.46		
本期淨利		\$ 6.34	\$ 5.85	\$ 6.66	\$ 6.30		

附註項目請參閱本公司 101 年度年報之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王輝賢、林鈞堯會計師民國 102 年 3 月 15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許崑崙

經理人：林茂桂

會計主管：林玉玲



資 誠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2)財審報字第 12004071 號

群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群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中，部份子公司之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部份子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及附註十一所揭露資訊，係根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依據其他會計師查核之部份合併個體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1,386,385 仟元及新台幣 1,376,519 仟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3.0%及 3.2%，其相關民國 101 年度及 100 年度之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新台幣 3,224,244 仟元及新台幣 2,862,611 仟元，分別占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 4.8%及 4.7%。另如附註四(七)所述，群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其所認列之投資損益及附註十一所揭露之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係依各該被投資公司所委任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評價及揭露，本會計師並未查核該等財務報表。民國 101 年度及 100 年度依據其他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分別認列投資損失新台幣 36,727 仟元及投資收益新台幣 18,945 仟元，其相關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之長期股權投資餘額分別為新台幣 1,490,398 仟元及新台幣 1,573,869 仟元。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群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群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自 102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IFRSs)及於民國 102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群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合併財務報表。群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依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 99 年 2 月 2 日金管證審字第 0990004943 號函規定，於附註十三所揭露採用 IFRSs 之相關資訊，其所依據之 IFRSs 規定可能有所改變，因此採用 IFRSs 之影響亦可能有所改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王輝賢

會計師

林鈞堯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1)台財證(六)第 33095 號
(85)台財證(六)第 68702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2 年 3 月 1 5 日

群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1 年 度	100 年 度	項目	附註	101 年 度	100 年 度

	項目	附註	101	年	度	100	年	度
營業收入								
4110	銷售收入	五	\$	68,349,469	101	\$	61,698,377	
4170	銷售退回		(	670,105	(1)	(	846,998	
4190	銷售折讓		(	328,835	(1)	(	259,577	
4100	銷售收入淨額			67,350,529	100		60,591,802	
4800	其他營業收入			150,122	1		34,244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67,509,651	100		60,686,046	
營業成本								
5110	銷貨成本	四(六)及五	(	56,825,336	(84)	(	51,688,309	
5910	營業毛利			10,684,315	16		8,997,737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四(二十一)及五	(	2,378,841	(4)	(	2,513,149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	2,664,839	(4)	(	2,746,63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	1,622,659	(2)	(	1,599,548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	6,666,289	(10)	(	6,859,331	
6900	營業淨利			4,018,026	6		2,138,406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36,506	-		46,936	
71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四(七)		-	-		18,945	
7122	股利收入			158,580	-		95,964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6,052	-		19,133	
7140	處分投資利益			751,062	-		2,662,152	
7160	其他利益			56,491	-		-	
7210	稅務收入			428	-		2,032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四(二)		27,038	-		375,074	
7400	淨值收入			114,328	-		146,692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1,150,492	2		3,366,928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	127,974	(1)	(	161,397	
75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四(七)	(	36,727	-	(	-	
7550	兌換損失		(	-	-	(	171,126	
7630	減損損失	四(四)	(	53,239	-	(	-	
7650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	四(二)	(	-	-	(	1,964	
7880	什項支出		(	26,359	-	(	43,973	
79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	244,299	(1)	(	378,460	
7500	繼續經營淨收益前稅淨利			4,924,219	7		5,126,874	
8110	所得稅費用	四(十九)	(	784,276	(1)	(	1,622,661	
8000	合併稅損益		\$	4,139,843	6	\$	4,379,210	
9900	附屬公司							
9910	合併稅損益			3,844,235	6		4,156,369	
9902	少數股東權益			295,608	-		222,841	
				4,139,843	6		4,379,210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0 年 12 月 31 日				附註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0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一)	\$	381,952	1	\$	212,948	1	短期借款	四(九)	\$	30,000	-	\$	2,240,000	7
備用出售金融資產 - 流動	四(五)		1,477,391	5		1,475,884	5	應付短期票券	四(十)		200,000	1		200,000	1
應收票據淨額			78,837	-		72,317	-	應付帳款			7,439	-		2,211	-
應收帳款淨額			5,157,717	15		3,711,760	12	應付帳款 - 關係人			230,195	1		200,918	1
應收帳款 - 關係人淨額	五		435,150	-		233,126	1	應付帳款 - 關係人	五		8,359,669	25		4,865,941	14
其他應收款	四(四)		94,731	-		73,588	-	應付所得稅	四(十七)		554,103	2		354,486	1
其他應收款 - 關係人	五		1,643,080	5		1,594,267	5	應付費用			1,466,783	4		2,114,110	4
存貨	四(六)		808,803	3		888,575	3	其他應付款項 - 關係人	五		2,251,749	7		2,394,064	8
預付款項			54,462	-		40,137	-	其他應付款項			44,315	-		58,255	-
流動資產合計			10,132,123	30		8,302,602	27	預收款項			35	-		67,660	-
基金及投資								其他流動負債			7,658	-		7,027	-
備用出售金融資產 - 非流動	四(三)		312,136	1		670,257	2	流動負債合計			12,987,601	39		11,604,672	38
以成本衡量的金融資產 - 非流動	四(五)			-			-	長期負債							
探礦權			445,766	1		341,006	1	長期借款	四(十一)		3,303,000	10		2,160,000	7
權益法之長期股权投资	四(七)		20,631,208	62		19,278,813	63	各項準備	四(八)		21,756	-		21,756	-
基金及投資合計			21,389,110	64		20,290,076	66	土地增值稅準備	四(八)		-	-		-	-
固定資產	四(八)							其他負債	四(十二)		31,079	-		29,855	-
成土								應付退休金負債			724	-		1,306	-
土地			1,665,522	5		1,760,816	6	存入保證金	五		-	-		550	-
房屋及建築			136,296	1		136,296	1	遞延貨項 - 聯屬公司間利益	四(七)		308,383	1		38,933	-
機器設備			2,033	-		2,033	-	其他負債 - 其他			340,383	1		70,444	1
模具設備			2,105	-		11,437	-	負債合計			16,652,543	50		13,857,072	45
試驗設備			46,141	-		41,681	-	股東權益							
運輸設備			14,489	-		17,214	-	普通股股本	四(十三)		6,757,782	20		6,444,436	21
其他設備			95,706	-		80,836	-	資本公積	四(十四)		-	-		-	-
重估增值			53,526	-		53,526	-	普通股溢價			1,293,444	4		951,235	3
減：累計折舊	(		147,056)	-	(	141,136)	-	庫藏股成本交易	四(十六)		316,718	1		177,269	1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65,306	-		60,700	-	長期投資	四(十五)		117,843	-		126,509	1
固定資產淨額			1,934,068	6		2,023,403	7	保留盈餘			-	-		-	-
無形資產								法定盈餘公積			2,306,419	7		1,890,782	6
電腦軟體成本			38,000	-		20,701	-	未分配盈餘			7,411,955	22		6,786,686	22
其他資產	六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存出保證金			7,195	-		9,488	-	金融工具未實現損益			665	-		220	-
遞延費用			19,047	-		45,706	-	未實現匯兌增值	四(八)		813,010	(2)		335,796	-
其他資產 - 其他			1,800	-		1,800	-	庫藏股票	四(七)(十六)		(311,277)	(1)		(311,277)	(1)
其他資產合計			28,042	-		56,994	-	股東權益總計			16,868,800	50		16,836,704	55
資產總計		\$	33,521,343	100	\$	30,693,776	100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七						
								重大訴訟事項	九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33,521,343	100	\$	30,693,776	100

附註項目請參閱本公司 101 年度年報之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王輝賢、林鈞堯會計師民國 102 年 3 月 15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許崑

經理人：林茂桂

會計主管：林玉玲

群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1年及10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0 年 12 月 31 日			負債及股東權益			附註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 %			單位 %									單位 %			單位 %		
100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一)	\$ 1,838,493	4	\$ 1,324,194	3	2100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四(十一)及六	\$ 1,703,897	4	\$ 4,122,175	10				
310		公債淨變動數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流動	四(二)	-	-	-	-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四(十二)	-	-	500,000	1				
320		資產 - 流動		34,775	-	59,266	-	218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流動	四(二)	-	-	-	-	-				
140		傑出出售金融資產 - 流動	五(三)	3,545,520	-	4,888,708	12	2120	負債 - 流動		五	23	-	1,880	-				
130		應收票據淨額	四(五)	92,428	-	77,970	-	2130		應付帳款		11,933	-	464	-				
140		應收帳款淨額	四(五)	17,087,720	37	14,284,864	33	2140	應付帳款 - 關係人		五	14,036,537	30	10,258,940	21				
150		應收帳款 - 關係人淨額	五(五)	92,173	-	55,492	-	2150		應付帳款 - 關係人	五	680,068	2	409,513	1				
160		其他應收款	四(五)	476,137	-	414,418	1	2160		其他所得稅	四(十九)	1,010,365	3	783,272	2				
200		其他金融資產 - 流動	六	650	-	1,607	-	2170		其他費用		4,077,459	9	3,743,666	9				
20X		存貨	四(六)	8,541,427	19	7,398,347	17	2210		其他應付款項	五	527,112	1	459,067	1				
200		預付款項	四(十九)	599,891	1	572,046	2	2270		其他一年或票期內到期長期	四(十三)及六	-	-	1,834,580	4				
13X		延稅所得稅資產 - 流動		280	-	42,330	-	2280		其他流動負債		182,768	-	134,031	-				
13X		流動資產合計		32,409,319	70	29,119,242	68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22,230,700	48	22,249,888	52					
450	基金及投資	傑出出售金融資產 - 非流動	四(三)	457,109	1	985,168	2	2420	長期應收款	四(十三)及六	4,844,280	11	2,160,000	5					
450		以成本衡量的金融資產 - 非流動		-	-	-	-	2510	各項準備	四(八)	21,756	-	21,756	-					
421		按權益法之長期股权投资	四(七)	664,563	2	550,284	1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	四(十四)	38,175	-	38,239	-					
43X		其他金融資產 - 非流動		13,895	-	14,758	-	2820	存入保證金	四(十九)	22,161	-	8,767	-					
43X		基金及投資合計		2,625,965	6	3,124,079	7	283X	其他負債合計		74,992	-	61,730	-					
43X		固定資產	四(八)及六	-	-	-	-	2XXX	負債總計		27,171,728	59	24,493,374	57					
501		土地		1,705,048	4	1,801,535	4	3110	股本	四(十五)	6,757,782	15	6,444,436	15					
521		房屋及建築		3,501,903	7	3,182,426	7	3120	資本公積	四(十六)	-	-	-	-					
531		設備及裝置		4,888,729	11	4,544,878	11	3211	庫藏股票溢價		1,293,444	3	951,235	2					
547		租賃設備		3,599,142	8	3,195,261	8	3221	庫藏股票交易		316,718	1	177,269	1					
545		試驗設備		1,280,285	3	1,157,253	3	3230	庫藏股票	四(十七)	117,843	-	126,509	-					
551		運輸設備		67,372	-	68,998	-	3310	備置設備		-	-	-	-					
631		租賃改良		29,523	-	25,079	-	3430	應付股利調整		-	-	-	-					
681		其他設備		1,909,272	4	1,718,146	4	3450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	四(三)	813,010	(2)	335,796	2					
53X		累積增值		53,526	-	53,526	-	361X	資本實現未實現損益	四(八)	311,771	-	311,771	-					
53X		其他資產及負債增值		17,034,810	37	15,747,102	37	3810	每股盈餘	四(十七)	-	-	-	-					
570		累計折舊		(7,244,935)	(16)	(6,243,171)	(15)	3910	應付盈餘公積		2,306,419	5	1,890,782	4					
57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693,601	2	531,748	1	3350	資本分配調整		7,411,955	16	6,786,686	16					
63X		固定資產淨值		10,485,476	23	10,035,679	23	3420	應付股利調整		-	-	-	-					
700	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成本		58,078	-	38,814	-	3430	庫藏股票調整	(	242,180	-	403,717	-					
760		商譽		58,855	-	61,194	-	3450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	四(三)	813,010	(2)	335,796	2					
780		其他無形資產		195,882	1	212,242	1	361X	資本實現未實現損益	四(八)	311,771	-	311,771	-					
73X		無形資產合計		312,285	1	351,250	1	3810	每股盈餘	四(十七)及六	-	-	-	-					
800	其他負債	非流動負債	六	77,561	-	71,749	-	361X	每股股東權益合計		16,868,800	37	16,856,704	39					
830		遞延費用	四(十)	94,037	-	137,791	1	3610	股東權益總計		2,023,936	4	1,536,847	4					
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 - 非流動	四(十九)	57,343	-	17,594	-	3XXX	重大拆回事項及或有事項	七	18,892,736	41	18,373,551	43					
88X		其他負債 - 其他		4,658	-	9,541	-		重大期後事項		-	-	-	-	-				
8XX		其他資產合計		233,599	-	236,675	1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46,064,464	100	\$ 42,866,925	100					
93X		資產總計		\$ 46,064,464	100	\$ 42,866,925	100												

附註項目請參閱本公司 101 年度年報之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王輝賢、林鈞堯會計師民國 102 年 3 月 15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許崑

經理人：林茂桂

會計主管：林玉玲

群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保 留 盈 餘					未分配為退休 福利及退休金		金融商品之未 實現損益		未實現重估 增值		庫 藏 股 票		合 計	
普通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累積換算 調整數	損	益	實 現 損 益	增	值	庫 藏 股 票	合 計				
100 年																
100 年 1 月 1 日餘額																
99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註 1):		\$ 6,256,144	\$ 1,189,030	\$ 1,525,776	\$ 5,673,246	(\$ 637,052)	(\$ 477)	\$ 755,203	\$ 31,771	(\$ 816,568)	\$ 13,977,073					
法定盈餘公積		-	-	365,006	(365,006)	-	-	-	-	-	-					
股票股利		215,465	-	-	(215,465)	-	-	-	-	-	-					
現金股利		-	-	-	(2,462,458)	-	-	-	-	-	(2,462,458)					
員工分紅股票		72,827	319,783	-	-	-	-	-	-	-	392,610					
100 年度淨利		-	-	-	4,156,369	-	-	-	-	-	4,156,369					
長期股權投資調整		-	-	-	-	-	257	-	-	-	(2,462,458)					
金融資產之未實現損益		-	16,759	-	-	-	-	(419,407)	-	-	392,610					
累積換算調整數變動		-	-	-	-	1,040,769	-	-	-	-	(419,407)					
子公司取得母公司現金股利		-	-	-	-	-	-	-	-	-	17,016					
註銷庫藏股票		-	(100,000)	(405,291)	-	-	-	-	-	-	505,291					
10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6,444,436</u>	<u>\$ 1,255,013</u>	<u>\$ 1,890,782</u>	<u>\$ 6,786,686</u>	<u>\$ 403,717</u>	<u>(\$ 220)</u>	<u>\$ 335,796</u>	<u>\$ 31,771</u>	<u>(\$ 311,277)</u>	<u>\$ 16,836,704</u>					
101 年																
101 年 1 月 1 日餘額																
100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註 2):		\$ 6,444,436	\$ 1,255,013	\$ 1,890,782	\$ 6,786,686	\$ 403,717	(\$ 220)	\$ 335,796	\$ 31,771	(\$ 311,277)	\$ 16,836,704					
法定盈餘公積		-	-	415,637	(415,637)	-	-	-	-	-	-					
股票股利		225,555	-	-	(225,555)	-	-	-	-	-	-					
現金股利		-	-	-	(2,577,774)	-	-	-	-	-	(2,577,774)					
員工分紅股票		87,791	342,209	-	-	-	-	-	-	-	430,006					
101 年度淨利		-	-	-	3,844,235	-	-	-	-	-	3,844,235					
長期股權投資調整		-	(8,666)	-	-	-	(445)	-	-	-	(9,111)					
金融資產之未實現損益		-	-	-	-	-	-	(1,148,806)	-	-	(1,148,806)					
累積換算調整數變動		-	-	-	-	(645,897)	-	-	-	-	(645,897)					
子公司取得母公司現金股利		-	139,449	-	-	-	-	-	-	-	139,449					
10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6,757,782</u>	<u>\$ 1,728,005</u>	<u>\$ 2,306,419</u>	<u>\$ 7,411,955</u>	<u>(\$ 242,180)</u>	<u>(\$ 665)</u>	<u>\$ 813,010</u>	<u>\$ 31,771</u>	<u>(\$ 311,277)</u>	<u>\$ 16,808,889</u>					

註 1：民國 99 年度董監酬勞\$32,851 及員工紅利\$525,610，已於損益表中扣除。
註 2：民國 100 年度董監酬勞\$37,407 及員工紅利\$598,517，已於損益表中扣除。

附註項目請參閱本公司 101 年度年報之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王輝賢、林鈞堯會計師民國 102 年 3 月 15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許崑泰

經理人：林茂桂

會計主管：林玉玲

群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101 年及 10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1	年	度	100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利	\$		3,844,235	\$		4,156,369
調整項目						
折舊費用			24,669			24,186
各項攤提			87,173			85,317
備抵呆帳本期轉列收入數	(		1,538)	(		357)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9,923			23,748
處分投資利益	(		397,956)	(		92,97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	(		1,618)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			-			1,964
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		2,414,701)	(		3,644,099)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現金股利收現數			248,965			905,534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		2,225)	(		1,549)
閒置資產損失(表列「什項支出」)			62			-
迴轉閒置資產利益(表列「什項收入」)	(		242)			-
減損損失			17,740			-
資產及負債科目之變動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淨變動			-			106
應收款彙	(		6,520)	(		19,287)
應收帳款	(		1,444,420)			9,024
應收帳款-關係人	(		202,024)			126,097
其他應收款	(		21,143)			122,248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2,687			25,745
存貨			69,849	(		191,827)
預付款項	(		14,325)			15,370
應付票據			5,228	(		4,701)
應付帳款			29,277	(		59,681)
應付帳款-關係人			3,493,728			444,677
應付所得稅			199,619			47,605
應付費用			682,675			571,424
其他應付款項	(		13,940)			22,941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		76,847)			246,954
預收款項	(		31,972)	(		6,665)
其他流動負債			631			1,008
應計退休金負債			1,224			1,514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399,832			2,809,077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淨變動	(\$	184,002)	(\$ 982,815)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	(	61,500)	(1,022,50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增加	(	122,500)	(30,00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	32,119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增加-子公司	(	9,924)	(552)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增加-非子公司		-	297,755
處分長期股權投資償款		66,921	20,449
購置固定資產	(	36,997)	(273,407)
出售固定資產償款		7,611	202
取得政府補助款(表列「土地」減項)		95,907	-
無形資產增加	(	47,562)	(5,537)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2,293	(8,391)
遞延費用增加	(	30,251)	(29,546)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2019年	2018年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	(2,210,000)	786,000
應付短期票款(減少)增加	(200,000)	200,00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減少)增加	(65,468)	2,025,668
長期借款本期舉借數	1,503,000	2,160,000
長期借款本期償還數	(360,000)	(2,830,000)
存入保證金(減少)增加	(582)	1,000
支付現金股利	(2,577,774)	(2,462,458)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910,824)	(119,79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	169,004	91,55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12,948	121,39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81,952	\$ 212,948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 91,087	\$ 91,736
本期支付所得稅	\$ 128,694	\$ 198,597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融資活動		
股票股利	\$ 225,555	\$ 215,465
註銷庫藏股票	\$ -	\$ 505,291

與該項建議無關本公司 101 年度在製之財務報表與該應資煩權合會計師事務所王輝賢、杜柏森會計師民國 102 年 2 月 15 日審核報告，

董事長：

經理人：林茂桂

會計主管：林玉玲

附註項目請參閱本公司 101 年度年報之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王輝賢、林鈞堯會計師民國 102 年 3 月 15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許崑泰

經理人：林茂椿

會計主管：林玉玲

群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保 留 盈 餘			
		法 定 盈 餘		未 分 配 盈 餘	
		普 通 股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100	年 度				
100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6,256,144	\$ 1,189,030	\$ 1,525,776	\$ 5,673,246
100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註 1):					
法定盈餘公積		-	-	365,006	(365,006)
法定盈餘公積		215,465	-	-	(215,465)
現金股利		-	-	-	(2,462,458)
員工分紅股息		72,827	319,783	-	-
100 年度合併淨損益		-	-	-	4,156,369
長期股權投資調整		-	16,759	-	-
金融資產之未實現損益		-	-	-	-
累積換匯調整數變動		-	-	-	-
子公司取得母公司現金股利		-	134,732	-	-
少數股權變動數		-	-	-	-
少數股權淨利		-	-	-	-
註銷盈餘分配		(100,000)	(405,291)	-	-
100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6,444,436</u>	<u>\$ 1,255,013</u>	<u>\$ 1,890,782</u>	<u>\$ 6,786,686</u>
101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6,444,436	\$ 1,255,013	\$ 1,890,782	\$ 6,786,686
100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註 2):					
法定盈餘公積		-	-	415,637	(415,637)
法定盈餘公積		225,555	-	-	(225,555)
現金股利		-	-	-	(2,577,774)
員工分紅股息		87,791	342,209	-	-
101 年度合併淨損益		-	(8,666)	-	3,844,235
長期股權投資調整		-	-	-	-
金融資產之未實現損益		-	-	-	-
累積換匯調整數變動		-	-	-	-
子公司取得母公司現金股利		-	139,449	-	-
少數股權變動數		-	-	-	-
少數股權淨利		-	-	-	-
101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6,757,782</u>	<u>\$ 1,728,005</u>	<u>\$ 2,306,419</u>	<u>\$ 7,411,955</u>

註 1:民國 99 年度董監酬勞\$32,851 及員工紅利\$525,610，已於損益表中扣除。
註 2:民國 100 年度董監酬勞\$37,407 及員工紅利\$598,517，已於損益表中扣除。

附註項目請參閱本公司 101 年度年報之財務報表附註暨貴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王輝賢、林鈞堯會計師民國 102 年 3 月 15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許崑泰

經理人：林茂桂

會計主管：林玉玲